

T/TRSC

通化市人参产业协会团体标准

T/TRSC 001—2022

林下山参鉴定及分等质量

Identification and grade quality of transplanted ginseng

2022 - 07 - 18 发布

2022 - 09 - 01 实施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通化市人参产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通化市人参产业协会、吉林省老把头人参检验鉴定有限公司、东方红西洋参药业（通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于丛龙、刘炳仁、李秀文、孙业海、于显奇、孙媛、赵南洋。

林下山参鉴定及分等质量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林下山参的术语和定义、鉴定及分等质量、检验鉴定方法、检验鉴定规则。

本标准适用于林下山参的等级分类和检验鉴定,也适用于林下山参的采收、加工、收购、经营、监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532-2015 移山参鉴定及分等质量

GB/T 19506 地理标志产品 吉林长白山人参

GBT22538-2018 红参分等质量

DB 22/T 2758-2017 黑参

《中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

3 术语和定义

GB/T 22532、GB/T 19506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林下山参 *transplanted wild ginseng*

移植生长在山林中,具有野山参部分特征的人参。

3.2

鲜林下山参 *Fresh transplanted wild ginseng*

未经烘干或晒干的鲜林下山参。

3.3

生晒林下山参 *Dry transplanted wild ginseng*

鲜林下山参经过刷洗后烘干或晒干的产品。

3.4

林下黑山参 *Transplanted black wild ginseng*

以鲜林下山参为原料,经过反复蒸制、干燥加工的黑色或深棕色的产品。

3.5

林下红山参 *Transplanted red wild ginseng*

以鲜林下山参为原料,经过刷洗、蒸制、干燥的人参产品。

4 鉴定及分等质量

4.1 基本要求

4.1.1 林下山参不得人为改变林下山参的原有自然性状。

4.1.2 林下山参应清洁、无明显病虫害。

4.1.3 林下山参外部应无腐烂、严重瘀伤或其他不适于消费的缺陷。

4.2 规格要求

- 4.2.1 鲜林下山参规格应符合 GB/T22532-2015 表 1 的要求。
 4.2.2 生晒林下山参规格应符合 GB/T22532-2015 表 2 的要求。
 4.2.3 林下黑山参规格应符合 DB 22/T 2758—2017 表 1 的要求。
 4.2.4 林下红山参规格应符合 GB/T22532-2015 表 1 的要求。

4.3 等级要求

4.3.1 鲜林下山参

应符合表1的要求。

表 1 鲜林下山参等级

项目	特等品	一等品	二等品
芦	芦长，两节芦或两节芦以上，芦碗紧密，芽苞完整	两节芦或竹节芦，芽苞完整	一节芦或两节芦
芋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疤痕水锈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水锈	芋变、芋多或无芋，有伤残，水锈
体	灵体、短体、过梁体、顺体淡黄白色，有光泽，腿分档自然，不跑浆，无疤痕、无水锈	灵体、短体、顺体、过梁体或笨体，不跑浆，淡黄色，有光泽，无疤痕、无水锈	顺体、笨体、短体、没体或芋变体，有伤残，水锈
纹	环纹明显	环纹粗而浅，或断纹，跑纹	纹残缺不全
须	须长，柔韧性好	须长不清疏，柔韧性差	须不清疏，柔韧性差

4.3.2 生晒林下山参

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表 2 生晒林下山参等级

项目	特等品	一等品	二等品
芦	芦长，两节芦或两节芦以上，芦碗紧密	两节芦、两节芦以上或竹节芦	一节芦或两节芦
芋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疤痕水锈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水锈	芋变、芋多或无芋，有伤残，水锈
体	灵体、短体、过梁体、顺体，淡黄白色，有光泽，腿分档自然，不抽沟，无疤痕、无水锈	灵体、短体、顺体、过梁体或笨体，不抽沟，淡黄色，有光泽，无疤痕、无水锈	顺体、笨体、短体、没体或芋变，有伤残，水锈
纹	环纹明显	环纹粗而浅，或断纹，跑纹	纹残缺不全
须	须长，柔韧性好	较长，须长不清疏，柔韧性差	较短，须不清疏，柔韧性差

4.3.3 林下黑山参

应符合表 3 的要求。

表 3 林下黑山参等级

项目	特等品	一等品	二等品
芦	芦长，两节芦或两节芦以上，芦碗紧密	两节芦、两节芦以上或竹节芦	一节芦或两节芦
芋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疤痕水锈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水锈	芋变、芋多或无芋，有伤残，水锈
体	灵体、短体、过梁体、顺体，黑色或深棕色，有光泽，腿分档自然，不抽沟，无疤痕、无水锈	灵体、短体、顺体、过梁体或笨体，不抽沟，黑色或深棕色，有光泽，无疤痕、无水锈	黑色或深棕色，色泽不亮、顺体、笨体、短体、没体或芋变，有伤残，水锈
纹	环纹明显	环纹粗而浅，或断纹，跑纹	纹残缺不全
须	须长，柔韧性好	较长，须长不清疏，柔韧性差	较短，须不清疏，柔韧性差
质地	坚实、角质样、无空心		有空心

(续) 表 3 林下黑山参等级

气味	气香、味甘、微苦
杂质	无
虫蛀、霉变	无

4.3.4 林下红山参

应符合表 4 的要求。

表 4 林下红山参等级

项目	特等品	一等品	二等品
芦	芦长，两节芦或两节芦以上，芦碗紧密	两节芦、两节芦以上或竹节芦	一节芦或两节芦
芋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疤痕水锈	重量不超过主体 50%，无水锈	芋变、芋多或无芋，有伤残，水锈
体	灵体、短体、过梁体、顺体，表面半透明，红棕色，有自然光泽，腿分档自然，不抽沟，无黄皮、无疤痕、无水锈	灵体、短体、顺体、过梁体或笨体，不抽沟，表面半透明，红棕色，有自然光泽，无疤痕、无水锈、无黄皮	红棕色、无光泽、顺体、笨体、短体、没体或芋变，有伤残，水锈、黄皮
纹	环纹明显	环纹粗而浅，或断纹，跑纹	纹残缺不全
须	须长，柔韧性好	较长，须不清疏，柔韧性差	较短，须不清疏，柔韧性差
质地	坚实、角质样、无生心、个别空心		
气味	气微香而特异，味甘，微苦		
杂质	无	≤15%	>15%
虫蛀、霉变	无		

5 检验鉴定方法

5.1 基本要求

5.1.1 检验鉴定条件

在自然光线下，将产品放置白色搪瓷盘中，用目力在室内无阳光直射处观察。

5.1.2 林下山参外观鉴定按照表 1、表 2 执行。

5.1.3 体内异物检验

可用金属探测设备或 X 光机进行检测。

5.2 规格

用精确度为 0.1g 的物理天平检验。

5.3 理化指标检验

5.3.1 水分

按 GB/T 22532-2015 中水分测定法测定。

5.3.2 灰分

5.3.2.1 总灰分

按 GB/T 22532-2015 中总灰分测定法测定。

5.3.2.2 酸不溶性灰分

按 GB/T 22532-2015 中酸不溶性灰分测定法测定。

5.3.2.3 人参皂苷 Rb₁、Re+Rg₁ 含量测定

按《中国药典》2015 年版(一部)人参“含量测定”项规定的方法测定。

5.3.2.4 人参总皂苷含量测定

按 GB/T 22532-2015 附录 B “移山参总皂苷含量的测定方法”测定。

6 检验鉴定规则

6.1 总则

林下山参鉴定以外观鉴定为判定合格的标准,必要时进行理化指标的检验,同一生产基地、同一品种、同一种植期、同一加工方法和包装、同一等级的产品为同一批产品。

6.2 抽样和数量

外观鉴定应逐支进行。作为原料用林下山参进行理化,卫生指标检验时,每一批产品按随机方法抽取样品,每次取样量不得少于50g。

6.3 出厂检验

林下山参外观鉴定为出厂检验项目,如需要时,可要求质量鉴定部门进行外观鉴定。外观鉴定尚不能符合需求时,可要求质量鉴定部门进行理化指标检验。每批产品出厂前,都应进行出厂检验,合格后签发合格证方可出厂销售。

6.4 判定规则

6.4.1 检验的指标全部合格,则该批产品判为合格产品。

6.4.2 林下山参不符合 4.1.1、4.2、4.3 规定的,判定为不合格。